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2月9日上午10: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5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董事顾苏民、独立董事李怀奇、高闯、梁飞媛4人以通讯方式参加。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进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决定提名孙进峰先生、封堃先生、沈淦荣先生、马原先生、蔡超先生、顾苏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全文刊登在2019年12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决定提名高闯先生、梁飞媛女士、冯耀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怀奇先生离任后将不在公司任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全文刊登在2019年12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9年12月27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该次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9日